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股东大连承运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运投资”）通知：承运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,100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，用于本公司申请农业产业化发展业务流动资金贷款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承运投资	是	2,100	2016-3-9	2017-3-9	中国进出口银行辽宁省分行	14.14%	用于本公司申请农业产业化发展业务流动资金贷款
合计		2,100				14.14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承运投资持有本公司 14,851.2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.13%，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13,751.2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.1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